

##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旅游汽车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上述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限届满时，云南旅游汽车有限公司将按规定将该笔资金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旅游汽车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77、2018-075）。

2018 年 8 月 15 日，云南旅游汽车有限公司从募集专户（中信银行昆明兴苑路支行，账号 7302610182600008109）将 8,000 万元转出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19 年 2 月 12 日，云南旅游汽车有限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8,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独立财务顾问。

特此公告。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14 日